

证券代码：831113

证券简称：优粒智寓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上海优粒智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十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云天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优粒智寓控股子公司上海颀笙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颀笙”）所持武汉优粒智寓芒果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芒果家”）51%

股权现对外转让，受让方为北京一房智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房智信”）。因芒果家的注册资本尚未实缴、净资产为 0 元，经协商一致，转让价格定为人民币 0 元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高云天、袁培、石胜强同时在一房智信任职，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因涉及关联交易，且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、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涉及关联交易，且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、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针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，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上海优粒智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优粒智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7 日